

证券代码：300755

证券简称：华致酒行

公告编号：2023-024

华致酒行连锁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致酒行	股票代码	30075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梁芳斌	张喜桐	
电话	010-56969898	010-56969898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白桥大街 15 号 嘉禾国信大厦 CD 座 5 层	北京市东城区白桥大街 15 号 嘉禾国信大厦 CD 座 5 层	
电子信箱	dongmiban@vatsliquor.com	dongmiban@vatsliquor.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866,834,887.81	5,375,235,287.62	9.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0,892,159.99	320,855,239.64	-52.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42,776,783.22	313,114,125.64	-54.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21,650,977.83	243,526,489.97	73.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77	-53.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	0.77	-53.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6%	9.04%	-4.9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934,762,819.05	8,440,901,496.54	-6.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715,217,454.55	3,639,055,301.91	2.0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14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云南融睿高新技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80%	199,237,500			
西藏融睿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52%	60,522,480			
华泽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64%	31,840,020			
吴子林	境内自然人	1.13%	4,708,600			
杭州长潘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7%	4,037,700			
张洁涛	境内自然人	0.73%	3,047,250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社保基金 17021 组合	其他	0.71%	2,968,200			
马宁	境内自然人	0.58%	2,435,5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1%	2,127,944			
李仕可	境内自然人	0.47%	1,968,52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云南融睿高新技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西藏融睿投资有限公司、华泽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吴向东控制的公司，西藏融睿投资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金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杭州长潘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张洁涛通过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047,250 股。 2.马宁通过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435,500 股。 3.李仕可通过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304,180 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报告期内详细事项详见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